

2023 桃園市閩南語講故事比賽辦法

用咱的台語、講咱的故事

壹、計畫緣起：

1. 依據依 110 年 8 月 10 日桃市文閩字第 11000151382 號令修正「桃園市政府文化局閩南文化活動補助要點」辦理。
2. 桃園市政府文化局 112 年 7 月 6 日桃市文閩字第 1120014295 號函
3.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112 年 7 月 3 日桃教小字第 1120061350 號函

貳、計畫目標：為倡導閩南傳統地方語言，落實閩南語傳承及訓練學生表達能力，特舉辦「2023 桃園市閩南語講故事比賽」活動。期盼透過講故事比賽，協助本土語言教學；鼓勵新生一代學生使用台語上台表演，增加學生對口說台語的自信，使本土文化意識向下紮根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指導單位：桃園市政府、桃園市議會

主辦單位：桃園扶輪社

承辦單位：桃園市志願服務協會

協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文化局、教育局、桃園市文化基金會、桃園慈護宮、中壢仁海宮、龜山壽山巖觀音寺、南崁五福宮桃園微笑扶輪社、桃園扶青社、牛煦庭議員服務處、桃園市身心障礙聯盟、桃園市桃花源青年領袖協會

肆、活動日期及地點：

(一)初賽：視各區報名人數狀況，調整以下比賽地點和時間

(1) 桃園南區(一)11 月 18 日 (星期六) 上午 09：00

中壢仁海宮(龍潭、中壢、平鎮、楊梅)/桃園市中壢區延平路 198 號

(2) 桃園區(二)11 月 19 日 (星期日) 上午 09：00

桃園慈護宮(桃園區、大溪區、復興區)/

桃園市桃園區復興路 275 號

(3) 桃園沿海區(三)11 月 19 日 (星期日) 下午 14：00

南崁五福宮(蘆竹區、大園區、觀音區、新屋區等)

桃園市蘆竹區五福路1號

(4) 桃園龜山八德區(四)11月18日(星期六)下午14:00

龜山壽山巖觀音寺(龜山區)/桃園市龜山區萬壽路二段6巷111號

(二)決賽:11月25日(星期六)上午09:00 桃園市土地公文化館

(三)頒獎時間地點:12月1日(星期五)中午12點,在桃園市莊敬路皇家
薇庭餐廳。

伍、計畫內容及執行方式

一、報名辦法:

1. 網路報名:

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c250Rx-T5saM0E649_v73tX0d7Xtf6AGftKu_aXiJ9KjjKfg/viewform

請直接 Email: friend38chen@gmail.com 報名,有關報名之詳細資料請隨時上網查詢確認。歡迎上「桃園市志願服務協會」臉書網站

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groups/h09399870012001/>

2. 電話諮詢:活動總幹事 0933-774-157 洪連慶

3. 即日起受理報名。報名截止日期:2023年9月20日

二、比賽辦法

1. 活動採取初賽、決賽兩階段比賽方式辦理。
2. 初賽原則分成桃園南區(一)、桃園區(二)、桃園沿海區(三)、桃園龜山八德區(四),每區初賽各組取前三名參加決賽。
3. 本比賽僅限桃園市各學區學生報名參賽,不得跨區參賽。
4. 初賽活動時間預定三小時,各組視報名後之人數安排場次,如人數不足得合併場次辦理,主辦單位將調整比賽地點和時間。另行通知。

三、組別、參加資格及演講題目如下:

組別	參加資格	題目	演講時間
幼兒園團體組	團體 5~10 人	不限、自由發揮	3 分鐘
國小低年級組	國小 1~2 年級	不限、自由發揮	3 分鐘
國小中年級組	國小 3~4 年級	我尚愜(甲)意.	3 分鐘
國小高年級組	國小 5~6 年級	咱桃園...	3 分鐘
青年組	國高中生	我的人生...	4 分鐘

四、 評比標準

演說評比	內容	語音詞彙	道具服裝	儀態
總分 100%	40%	40%	10%	10%

幼兒園團體組評比標準

演說評比	內容	語音詞彙	道具服裝	創意
總分 100%	20%	20%	40%	20%

五、 評分標準：

- ◆表演時間於規定前後 30 秒都不扣分；超過或不足規定時間 30 秒，每 30 秒扣一分。
- ◆比賽規定時間到響鈴一聲，超過 30 秒響鈴二聲，停止表演並自動下臺。
- ◆上台之後，五秒內就要開始表演，若超過五秒未開始，從第六秒就開始計算時間。

六、 獎勵辦法

1. 參加初賽者發給紀念品一份；決賽得獎者頒發獎金、獎狀。
2. 初賽各組第一名、第二名、第三名及優選數名，頒發獎品。
3. 初賽各區各組取第一名、第二名、第三名參加決賽。
4. 各組決賽評選出第一名、第二名、第三名及優勝若干名，發給獎金及主辦單位獎狀。幼兒園以組為單位獲獎，設最佳創意獎及團隊榮譽獎等。
5. 決賽獎金金額：第一名 5000 元、第二名 4000 元、第三 3000 元。
6. 決賽各組得獎者之指導老師，由主辦單位頒發獎狀。每人每組限領一次。第一名：每名指導老師核予嘉獎二次。第二名：每名指導老師核予嘉獎一次。第三名：每名指導老師核予獎狀一紙。以上敘獎將報請桃園市政府依法核定辦理。

七、其他事項

1. 比賽號次由主辦單位採公開抽籤決定。抽籤號次除公布於網站之外，將個別以 email 方式通知參賽者。
2. 演講參賽者上台不得帶稿，帶稿者不計分且不予評分。
3. 初賽當天比賽後立即進行分數統計並頒獎，決賽當天公布成績，頒獎日期地點另行通知。
4. 幼兒園組之題目童詩、童謠皆可，自由發揮，表現方式不拘（吟誦、朗誦、吟唱、唱遊、說故事、歌舞劇...），以整體表現為準。
5. 國小組及青少年組指導老師限一人、幼兒園團體組指導老師以二人為

限。報名完成之後，指導老師不得更換。國小各組僅限參賽者進入比賽舞台區場地，家長和指導老師請在休息區等候。各組入圍決賽者，請於決賽當天報到時，或(前一天數位檔上傳 friend38chen@gmail.com)繳交演講稿，並於參賽當天簽署授權同意書，以利刊載於「桃園志願服務協會網站」上。(版面 A4、直式橫書、字體標楷體 14 級，請註明題目、校名、班級、姓名、指導老師)。

6. 本活動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適時修正之。

2023 桃園市閩南語講故事比賽報名表

1. 網路報名：

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c250Rx-T5saM0E649_v73tX0d7Xtf6AGftKu_aXiJ9KjjKfg/viewform

或請直接 Email：friend38chen@gmail.com 報名，有關報名之詳細資料請隨時上網查詢確認。

歡迎上「桃園市志願服務協會」臉書網站

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groups/h09399870012001/>



勾選	組別	參加資格	題目
	幼兒園團體組	團體 5~10 人	自創
	國小低年級組	國小 1~2 年級	自創
	國小中年級組	國小 3~4 年級	我尚愜(甲)意.
	國小高年級組	國小 5~6 年級	咱桃園...
	青年組	國高中生	我的人生...
姓名		學校/單位	
電話		指導老師	
手機		身分證字號	
出生		家長姓名	
地址			
Email			
Line ID	(聯絡人姓名及 Line ID)		

2. 電話諮詢：活動總幹事 0933-774-157 洪連慶老師

3. 即日起受理報名，報名截止日期：2023 年 9 月 20 日